

股票代码: 600617、900913 股票简称: 联华合纤、联华 B 股 编号: 临 2008-023

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08 年 11 月 26 日,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刘赛珑通知:200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08 年 11 月 26 日期间,本人共计从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.5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6%。

本次减持前刘赛珑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,420,48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4%,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,118,193 股,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,302,287。

本次减持后,刘赛珑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,485,48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8%,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,118,193 股,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,367,287 股。

按照相关规定,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8 年 11 月 28 日